

令人吃惊的高投资低效益

——山西省雁北地区8个建设项目的调查

王化文 张正奎 韩志国

前不久，雁北建设银行对1985年竣工投产的8个基建、技术改造项目做了一次经济效益追踪调查，发现能够达到预期效益的项目连一个也没有，有的甚至根本不能发挥任何效益。这些项目一年来所实现的利税，仅为预期利税的34.5%。投资效益如此之低实在令人吃惊。效益不佳其实是多年来一直存在的老问题了。据统计，“六·五”期间，雁北全民所有制单位共新增固定资产7亿多元，年递增率36.5%，而同期产值、利税递增只有18.7%、14.3%。也就是说，资金的投入与产值、利税的实现未能做到同步增长，呈现出一种投入多，产出少的畸型发展态势。

投资效益不高症结何在？根据我们对部分企业的调查，投资中的不正常行为是影响投资效益的关键性因素。

投资行为不正常的表现及对投资效益的影响

一、投资带有很大的随意性和盲目性。有些项目在投资前就缺少可行性研究，凭个别领导的主观臆断，轻率拍板，结果是仓促上马，建成后生产经营困难重重，不仅效益很差，有的甚至成为包袱。怀仁县新家园乡饲料厂1984年4月上马，投资6.8万元，投产后因原料短缺，面临“无米之炊”的境地，勉强支撑了1个月就倒闭了，至今拖欠贷款3.1万元。应县大临河造纸厂从试产到正式投产，由于技术水平上不去，原料、销路均无保证，生产一直处于“半死不活”的困难状态，投资效益几乎等于零。投资盲目的另一种表现是项目重复。对于一些“热门”项目，各家往往一哄而上，竞相投资，缺乏合理的统一规划，材料争相提价，产品过剩积压。以麦片厂为例：山阴县1985年建成一个小型麦片厂，产品较畅销，经济效益也较高。山阴县尝到甜头后，于1986年又引进瑞士成套设备，新建一座年产2千吨的麦片厂。而同期右玉县也不甘落后，投资40万元筹建麦片厂。由于多家竞争，麦片原料价格猛涨，同时市场销路日益变窄，不仅使筹建工程骑虎难下，亦使原有厂家处境维艰。再如，前几年由于煤炭较为紧缺，煤粉在市场很走俏，于是各地一哄而上竟建煤粉厂，结果形成产大于销，再加上煤炭市场由卖方转为买方，致使众多的煤粉厂难以生存，相继倒闭。类似情况还有许多，如啤酒厂、轧钢厂、糠醛厂等，其起因与后果莫不若此。

二、投资分散，有限的资金不能相对集中使用。由于资金少，项目多，决策者不是压面保点，而是按项目切块，分散安排资金，致使项目小型化，达不到规模经济的要求。全区1986年地方投资完成的数额比上年减少11%，而建设项目却增加15%，有限的资金撒了胡椒

面，影响了投资效益。投资分散的另一个弊病是照顾了一般性项目，而真正有发展前途和效益显著的项目却受到排挤。如灵邱县花岗岩加工厂，产品深受国内外市场青睐，目前已接受订货合同6万平方米，然而该厂年生产力只有2万平方米。如果现在投资500万元用于扩建，两年后生产能力可达4.5万平方米，增加税利269.8万元。这部分新增税利相当于1986年全县财政收入的47%，灵邱县可凭此一举而彻底摆脱吃补贴的历史。然而，具有这样显著效益的项目，却因投资不足迟迟不能落实。

三、引进设备脱离生产实际，不注意配套性和适用性。怀仁县啤酒厂杀菌洗瓶设备能力只有5千吨，而引进的灌装设备能力为万吨，由于设备不配套，常常造成生产流水线的中断，使生产能力不能正常发挥，达不到预期投资效益。鹤儿山、马口两个煤矿两年前各引进了一套进口采煤机组，价值达1143万元，这些机组一直“无用武之地”，至今仍躺在仓库里睡大觉，企业为此每年还得付贷款利息27万元。据了解，目前全区工业企业的设备利用率只有70%左右，即使是设备最先进的国营煤炭企业，利用率最高的也达不到90%，仍有十分之一的设备处于闲置状态不能发挥作用。

四、投资者有重外延发展轻技术改造的倾向。许多投资者一味追求外延扩大，不重视技术改造，不注意发挥更新改造项目的“短平快”作用，致使投资效益难以在短期内见效。

“六·五”时期，全区用于技术改造措施的投资远远低于基建投资，仅占总投资规模的6.6%，其中又有相当大的部分挪用于基建。例如：左云县店湾煤矿1985、1986两年将190万元的技术改造措施投资全部挪用于搞基建。即使是在技术改造项目上的资金，其结构和比例也不尽合理。全区1986年完成更新改造投资3811万元，其中真正用在更新设备、技术改造项目的资金只占总投资的30.4%，而土建工程则占到44.2%，比国家规定的土建不得超过总投资20%的标准高出24个百分点。

五、投资者对非生产建设抱有偏好心理。不少地方的政府、主管部门和企业不愿把资金投入生产领域，而对非生产建设却兴趣十足。据统计，“七·五”期间全区预算内非生产投资占全部基建投资的23%以上，比“六·五”时期的12%高出近1倍。如果加上各地自筹资金中用于非生产项目的投资，粗略测算，非生产投资的比重大约占全部投资的40—50%。对于主管部门和企业来说，非生产投资的对象是办公大楼和住宅，而地方各级政府中非生产投资的重点则是大量进行城镇建设，且又多集中在楼、堂、馆、所上。1986年各县的楼、堂、馆、所建设大都占到非生产建设的85%以上。非生产投资过高带来的后果是：（1）非生产投资多了必然会挤掉生产投资，此增彼减，使生产项目难以按计划如期完成，从而制约了投资效益的提高。（2）即使是营业性的楼、堂、馆、所，如果兴建过多，超过了实际需要，也难以获得较高经营效益。如怀仁县城内，弹丸之地仅大型宾馆、招待所就有5处，由于客流量小，各家经营普遍陷入困境。为了节约经费，地区规定地区级会议今后不再到县里开，这无疑是雪上加霜，使本来就很不景气的各县旅馆经营业处境更加窘迫。

六、有些投资者投资的政治动机大于经济动机。首先，有些领导片面地认为投资规模越大政绩越显赫，新上项目越多成就越突出，因而不顾客观是否需要，立据是否充分，强行铺摊子、上项目。其次，由于政企合一、政企不分的体制弊病仍然存在，部分企业为了追求行政建制的升格，把扩大固定资产做为提高行政级别的手段，因此千方百计争投资，而很少考虑投资效果。由于这种倾向，使投资逐年成倍扩张，而效益则相对地呈下降趋势。1986年，全区基建超概算的项目占全部基建项目的80%以上，由于投资效益是个定数，并不随着投资

量的增加而增加，因此必然会产生“高投资低效益”的效应。甚至有的项目还出现了投资越多、效益越差的“反比”现象。山阴县麦片厂例子就很典型。该项目原计划投资350万元，经过两次追加，概算已达595万元。据测算，在生产、销售情况正常的情况下，如果投资350万元，项目建成后年获利润66.8万元，10年后可收回投资；如果投资515万元，年获利润只有40万元，35年后才能收回投资；如果投资595万元，年获利润仅为30万元，扣除年付贷款利息30万元后，企业将一无所获，建厂投资根本无法收回。当然，导致这种现象的因素很多，但是投资者的投资动机缺少经济观念不能不说是一个重要原因。

投资行为不正常的表现当然不止这些，集中在一点上讲，就是投资者花钱积极，不注意效果。投资中之所以出现种种不正常行为，其根源在于有投资决策权的人对投资不负经济责任，不承担投资风险，责、权、利相脱节，因而缺乏自我约束、自我调节的意识和追求最佳投资效益的动机。

改善投资行为和提高投资效益的主要途径

提高投资效益主要应解决3个层次的问题：一是要纠正投资观念上的偏差；二是要解决投资体制上的问题；三是针对目前投资中出现的问题采取一些补救措施。

首先，投资者必须廓清各种消极的非经济思想，树立正确的投资观念，这是提高投资效益的先决条件。（1）树立投入产出观念。投资者要有高度的责任感和强烈追求最佳效益的欲望，要学会利用有限的资金创造出尽可能多的财富的本领。（2）树立科学决策观念。投资者要依据市场法则和经济规律进行投资活动，在铺摊布点时既要考虑实际需要，又要顾及自身的承受能力。同时，一项决策应有几个预选方案，对方案的可行性、技术性和经济效益做出科学鉴定，通过权衡利弊，选出最佳方案，从而减少投资失误。（3）树立规模经济观念。投资者要认识到投资资金的分配和运用只有相对集中，才能取得较大的经济效果，而资金分散化实质上是对投资的一种浪费，不符合社会化大生产的特点。（4）树立内涵挖潜观念。投资者要摒弃单纯追求外延发展的作法，把投资的重点从立足于新建、扩建转移到企业的技术改造上来，促使企业加快技术改造步伐，以求得投资效益最优化和最大化。（5）树立发展生产观念。投资者要正确认识生产建设与非生产建设的关系，明确投资活动的经济性质，决不能囿于其他目的而本末倒置。今后不宜再以企业数目、职工人数、固定资产的多少等“量”的方面来判断地方或部门的工作成绩，而应从“质”的方面，即投资效益发挥的如何去评价和衡量。此外，应采取有力措施，杜绝以扩大固定资产谋取行政建制升格，少数管理者升官的不正常现象。

其次，对于目前的投资体制必须进行改革，这是提高投资效益的根本保证。改革投资体制的关键是建立投资者承担风险的经济责任制。投资风险是客观存在，然而在我国这种风险却由国家全部承担了，个人和企业实际上并无风险可言，这是导致长期以来投资行为不正常的一个主要原因。今后投资风险的“点”应由国家转向银行、企业及个人，投资决策者要承担决策风险，资金经营者要承担经营风险，资金使用者要承担使用风险，每一个投资相关者都要处于不同的风险之中，促使他们注重资金的营运效果。我们建议：（1）实行资金有偿供给制，改变目前财政无偿拨款，银行按计划奉命放贷的作法。今后财政拨款和银行放贷都要按“量”收费，并征收投资回收超期费，以抑制企业只争投资不管效果的倾向。（2）由

银行、财政等单位组成投资管理机构，其任务主要是：对项目进行经济、技术、效益等指标的评估、研究，以决定其上与不上和投资量的多少；帮助建设单位搞好测算，挤掉预算水分，管好、用好资金；监督资金的去向是否正常合理，并与资金使用者签订合同，规定投资的使用条件、归还时间及效益指标、奖罚条件。此外，这个机构还负有不断向领导和社会提供经济信息、业务咨询的义务和任务，使投资者运用这些信息作出正确判断，避免投资的盲目性和重复性。（3）建立一套投资考核指标体系，明确投资者的责、权、利，把资金运用的效益同运用者的个人利益捆在一起，做到投资既有动力，又有压力，促使投资决策和投资行为合理化，增强投资者的效益观念。

再次，对于目前投资活动中存在的一些问题，要采取得力措施加以改进，这是提高投资效益的有效途径。

1. 对在建项目进行一次全面普查，通过压缩不合理投资来挖掘效益。具体地说，对于重复项目要精简；对于“胡子”工程要紧缩；对于非生产项目，特别是楼、堂、馆、所，各种活动中心、游乐园等要坚决压缩；对于重点项目要加强管理，杜绝浪费现象；对于计划外项目要严格把关，控制规模。总之，要采取各种手段，挤掉投资“水份”，使投入的所有资金全都能切实地发挥作用，实现其增值功能。

2. 对闲置设备进行挖潜，向闲置设备要效益。目前，全区闲置设备的数量相当可观，如果把这些闲置设备有效地利用起来，无疑会大大提高投资效益。有3个途径可以考虑：一是尽快起用闲置设备。由于部分企业投资的盲目性，使购置的设备或因不配套和不适用、或因自身技术素质差、或因产品无销路而长期不能使用。对这些闲置设备要采取对症措施尽快起用，使其从“睡眠”状态中苏醒并发挥作用。二是举办闲置设备调剂市场。由于企业发展的不同步和对设备需求的层次有差异，在先进企业是淘汰的旧设备，而在较落后的企业却可能正适合。因此，举办调剂市场是大有可为的。各系统应对闲置设备作一次全面清理，建立闲置设备档案，在此基础上广泛进行调剂活动。对卖出企业来说，可以减少资产积压，并得以筹集一笔钱再投资于先进设备；对买进企业来说，引进旧设备既适用又省钱，可谓各有所得。三是开展闲置设备租赁业务。对于一些暂时不能起用或调剂不成的闲置设备，可采用租赁的办法，通过合同或协议，明确规定租赁期、租赁金及双方应负的责任，这样租出方可获得一笔租金，租入方可借“机”生“蛋”，双方都有利可图，且又发挥了闲置设备的效用。

3. 调整不合理的投资结构，通过结构性调整来提高投资效益。重点要放在3个方面：一是要适当提高农业和轻工业的投资比重。从整体上看，全区生产性投资呈现一种“头重脚轻、根基不稳”的失衡现象，表现为重工业投资多，农业与轻工业投资少。全区1986年农业投资仅占总投资的5.7%，工业投资占总投资的90%以上；工业投资中，重工业的比重占85.9%，轻工业只占15.1%。这种投资分配格局，不利于国民经济的全面、均衡发展。农业是经济的基础，对农业投资的过少会导致基础的不稳定；轻工业具有投资少、见效快、收益大的特点，适当增加对轻工部门的投资，可以为国家提供更多的建设资金。二是要适当压低煤炭采掘业投资，提高煤炭加工业和交通运输业的投资比重。“六·五”时期，雁北地区煤炭采掘业的投资比重占工业总投资的55.3%，1986年又占到56.2%。而加工业和运输业的投资比重则逐年有所下降，如1986年公路建设投资只有1237万元，比上年减少59%。雁北煤炭资源丰富，是本地区经济的主要支柱，加强对煤炭工业的投资无疑是正确的。然而经济发展是一个有机整体，如果投资只集中在一点上而不顾及与其有机联系的其它部分，缺少行业之

间的互补性,那么经济的发展将是不正常的甚至会产生抵消作用。此外,由于对煤炭加工业等设施投资不足,因而形不成以深加工、精加工产品为主的资源优势,煤炭经济效益的全面、充分发挥亦受到制约。更为严重的是,当前煤炭的初级产品在市场上已呈产大于销,多数企业因产品严重积压不得不采取“以销定产”的限产措施,如果继续把资金大量地投入到煤炭采掘业,势必会形成投入大产出小的状况。三是要适当增加技术改造投资。由于受“重基建轻技改”投资倾向的影响,企业多年来存在的设备老化、技术陈旧、效益下降的状况难以得到改善,影响了企业的自我改造、自我发展的能力。据对全区机械工业现有设备、技术状况的调查,60年代以前的设备占有总设备量的12%以上,技术水平落后的设备占到63%,且没有一台机器、设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朔县的三家机械加工工业,设备使用率平均为45%,其中农机厂只有34.6%,就是说有一半以上的设备由于老化和陈旧已经失去了使用价值。我们认为改变这种状况要从两个方面入手,一方面要破除“重基建轻技改”观念,增加对技术改造项目的投资,另一方面要改变现有信贷政策,使之为企业的技术改造提供优惠条件。按照现行信贷政策,基建贷款利率低于技术改造贷款利率,这实际上助长了“重基建轻技改”的倾向。按规定企业只能用技术改造后实现的新增利润偿还技术改造贷款,事实上这部分资金常常连贷款利息都还不了,影响了企业进行技术改造的积极性。因此,建议有关部门尽快修改这些规定,以鼓励企业走内涵型为主扩大再生产的道路。

作者工作单位:山西雁北行署秘书处

责任编辑:王 颖

湖北省民族社会学研究会成立大会暨首届理事会召开

1987年3月17—20日,在湖北省天门县竟陵镇召开了湖北省社会学学会第三届年会暨工业社会学研究会、民族社会学研究会成立大会。会议讨论并通过了民族社会学研究会章程,选举了研究会的领导机构理事会。在首次理事会上,着重讨论了民族社会学研究会在“七·五”期间的研究计划和当前迫切需要研究的主要课题。

(郭 屏)